

证券代码：300472

证券简称：新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6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张光华	董事	<p>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其中，董事张光华先生对上述议案投反对票，无法保证上述议案的真实、准确、完整。</p> <p>原因：本人通过与审计会计师、财务人员等了解相关情况，以及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收到证监会立案通知，并且大华审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公司内控审计报告，报告中指出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和公司治理都存在重大问题。</p> <p>因此，基于勤勉尽责和审慎性原则，本人无法保证公司《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相关议案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p> <p>综上，本人因此投反对票。</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元科技	股票代码	3004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鸿宾	成笠萌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 科技财富中心 B 栋 12 层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 科技财富中心 B 栋 12 层	
传真	010-88121215	010-88121215	
电话	010-88121215	010-88121215	
电子信箱	newu@newu.com.cn	newu@newu.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本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立足于数字化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将自身多年积淀的工业智能装备技术及工业信息化技术相结合，为大型轮胎制造业客户及其他相关行业重点客户，提供定制化具有数字化控制的智能装备产品，和配套信息化软件服务综合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配料称量数字控制智能化输送装备、大型工厂用环保智能装备、智能数字显控及存储装备、硅废料循环利用智能装备、废旧轮胎热裂解循环再利用专用智能备等。公司着力打造的废旧轮胎热裂解资源化利用项目的核心产品，是通过废旧轮胎进行无害化再生利用产生的具有较高附加值的产品，包括裂解油、裂解炭黑、高锰钢丝。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和设计模式

公司的研发设计以市场化运作为原则，通过发掘目标大型制造业企业的个性化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需求结合研发前瞻性评估，分为基于项目的订单式研发和智能装备前沿技术研发。公司设有设计部和研发部，设计部负责根据公司与相关行业的重点看客户签署的合同或订单，其中列明的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个性化智能装备设计以及整体解决方案的准备和实施。同时，研发部门还需要长期跟踪国内外最新技术发展情况，结合市场部对相关行业客户需求发展情况的反馈，及未来潜在客户需求的提前研判，配置研发人员、设立内部研发课题，组织实施研发相关行业的新技术、新系统和新服务模式，并对已有智能装备软件配套服务系统和程序进行不定期的更新和升级、对已有智能设备的结构或加工不断优化创新。

2、采购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主要原材料通过公开市场采购，按照市场化规则选择质优价廉服务好的供应商长期合作。其中，我司自主研发的非标准机械部件，我司提供具体设计方案和图纸，供应商按照设计方案为公司定制机械部件产品。公司的采购根据客户的质量要求标准，结合我司设计部门设计方案和安装生产的实际需要，统筹规划库存和客户安装调

试计划和时间要求拟订采购清单，经多轮比价后，签署订单合同，并由专人负责与供应商对接完成交货事宜。公司拟采购的通用类钢材等原材料，均按照市场价格趋势进行定期更新和采购储备，亦会储备少量标准配套电气件，以备为客户提供及时高效的维修和生产加工服务。公司重要原材料供应商均为合作多年战略伙伴，按项目进行采购的单次采购批量较小，一般情况下已合作过的供应商都能满足公司采购需求。若原有供应商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公司通过招标、实地考察等方式确定供应商，一般每次采购至少选择三家以上供应商进行对比。若客户对电气件的品牌和规格另有要求也可主要依据合同或订单指定供应商。

3、生产模式

（1）数控智能输送配料装备、绿色环保节能装备、智能裂解装备、硅料循环利用智能装备 该类产品属于客户定制的非标准化智能设备，不同行业的不同客户对产品型号、性能、功能、智能化程度等都个性化的需求，该类智能化设备产品的定制化个性化特点明显，所以此类产品的订单，我司均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基于我司市场部门、研发设计部门与客户在设备用途、需求功能、工艺流程、生产场地、节能指标、新建或改造设备、是否升级软硬件系统等多方面多维度的个性化需求沟通并确定整体项目方案后，按照双方签署的合同，我司来制定研发设计方案、原材料采购、设备生产和安装的计划。

（2）大数据存储装备 我司通过与国内大型通讯运营商合作，针对各领域客户数据存储需求，开展优质数据中心机柜租赁业务，同时我司提供数据中心的日常维保服务。

4、销售模式

公司贯彻差异化经营的方式，不同的产品和服务采用不同销售模式。

（1）轮胎制造及相关行业客户的个性化定制数字智能装备 该类产品均为非标准化设备，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我司负责需求沟通、设计方案、定制及生成机械部件、安装调试。

（2）大数据存储装备 此类业务主要是通过大型电讯运营商合作、与代理商合作拓客的模式，根据客户实际成交金额与合作伙伴进行销售分成的模式。

5、售后服务

公司设立售后服务部主要负责客户的售后服务工作，同时公司研发部、设计部和调试部相关项目人员根据客户的具体售后需求，协助售后服务部完成售后服务的相关工作。公司产品均为个性化定制的非标产品，对每个客户都建立详细的产品档案库，并建立网络远程诊断系统，自动化控制 PLC 程序和计算机系统软件程序可以通过在线诊断解决问题，提高效率、减少服务费用。公司的售后始终秉持“一年质保，持续服务”的承诺。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赋能

（1）《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2023 年 12 月 28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推动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分类制定实施战略性资源产业发展方案，培育创建矿产资源高效开发利用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加强共伴生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提升原生资源利用水平。积极推广资源循环生产模式，大力发展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旧动力电池、废旧家电、废旧纺织品回收处理综合利用产业，推进再生资源高值化循环利用。

(2)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政府将加大对废旧物资回收行业的支持力度。文件明确指出，要加强财政扶持力度，对符合条件的废旧基建物资回收企业给予资金支持和税收优惠。这一政策的出台，将有助于减轻企业经营压力，推动行业发展。其次，政府要求加强废弃物分类回收工作，推动再生资源利用率提升。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提升，对资源的有效利用已成为社会共识。废旧基建物资回收行业将面临更大的市场需求，而政府的政策支持将进一步促进行业发展。政府还提出加强行业管理和技术创新的要求，推动废旧基建物资回收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这意味着，行业内部的技术和设备将得到更新和升级，推动产业链的延伸和优化。规范化管理也将成为行业发展的主旋律，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3)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发布的《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提出发展目标为橡胶行业通过结构调整、科技创新、绿色发展，采取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和绿色化实现转型，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坚定不移地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坚持以创新为第一动力，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推动数字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为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要求，要“推进退役动力电池、光伏组件、风电机组叶片等新兴产业废物循环利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委发布的《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也提出，要“推动废旧光伏组件回收利用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加快资源综合利用”。随着后续相关政策的落地及相关领域技术的持续进步，我国光伏组件回收行业有望朝着规模化、绿色化、产业化发展，相关产业链将迎来发展良机。

(5) 2024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促进数据标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发布，将推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加速发展。在产业政策的驱动下，软件信息技术、数据存储等服务业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将持续高景气度发展，给行业内企业带来了更多的发展机遇。公司所处数字化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市场前景良好且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强化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积极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存储、工业互联网等新兴技术在橡胶轮胎、固废资源循环利用、石油化工、钢铁冶炼智能环保等行业的落地应用，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科技创新发展驱动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已拥有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并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参与了多项轮胎橡胶及相关行业产品的行业和国家标准的制订，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系统集成能力和解决方案整合能力，公司及子公司先后被认定为“专精特新”企业，公司现在和将来，还将继续坚持不断提升前瞻性视野，研发科技创新成果，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用富含高水平高科技含量和高附加值的产品，作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的核心业绩驱动因素。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012,848,646.10	1,623,850,361.56	1,422,818,077.10	-28.81%	1,746,403,473.93	1,576,843,40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696,101.19	616,422,595.56	476,050,970.26	-94.39%	813,091,597.80	687,180,947.67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30,741,031.47	233,986,722.41	128,744,648.08	1.55%	567,358,530.89	399,863,74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525,310.23	201,948,161.08	216,409,136.26	-104.02%	75,771,263.74	172,884,01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4,193,860.43	215,244,414.19	229,705,389.37	-102.08%	72,489,499.68	169,602,24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89,950.27	66,427,491.84	66,427,491.84	-126.70%	31,598,100.70	31,598,100.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0	-0.74	-0.79	-102.53%	-0.28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0	-0.74	-0.79	-102.53%	-0.28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65%	-28.21%	-37.49%	-138.16%	-8.97%	-25.8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 17 号相关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并进行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252025001 号)，因涉嫌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立案调查，本公司针对调查相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将发现的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2,430,778.91	44,610,793.57	50,285,624.95	-36,586,16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52,746.41	-22,913,097.64	-30,298,145.86	-374,161,32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87,701.50	-52,619,484.39	-34,671,442.62	-362,515,23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85,466.92	-51,790,803.98	-28,615,439.65	-26,898,239.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国联大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9%	21,450,873.00	0.00	冻结		21,450,873.00		
朱业胜	境内自然人	6.86%	18,896,043.00	18,896,043.00	冻结		18,896,043.00		

曾维斌	境内自然人	3.02%	8,303,618.00	0.00	不适用	0.00
姜承法	境内自然人	2.84%	7,815,618.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晓明	境内自然人	2.52%	6,939,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一村尊享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7%	5,435,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世纪万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4,410,900.00	0.00	冻结	4,410,900.00
崔素兰	境内自然人	1.45%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展	境内自然人	0.89%	2,440,286.00	0.00	冻结	2,440,286.00
张淑林	境内自然人	0.65%	1,791,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朱业胜先生、曾维斌先生及姜承法先生为一致行动人；2、世纪万向系朱业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及关联关系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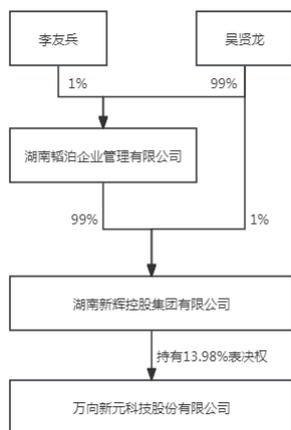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二期建设的议案》。基于对当前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市场环境的考虑，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本着审慎投资、优化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终止“废旧轮胎循环利用智慧工厂项目”二期建设，后续有需要时再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建设。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募投项目二期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2）。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提高公司资产运营及使用效率，公司将所持有的清投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7.01%的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三河市华腾北塘设备有限公司，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6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9）。